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

13位ISBN编号：9787802274792

10位ISBN编号：7802274796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作者：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上海市建筑施工行业协会工程质量安全专业委员会

页数：34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根据《关于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延期工作的指导意见》（建质[2007]189号）文件精神，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等三类人员（以下简称“三类人员”）都要按规定接受安全生产知识继续教育。

本教材正是为了配合各施工企业及相关培训单位更好地开展“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的继续教育工作而编写的。

本教材将最新颁布的安全生产法规及各项管理规定分别编入章节，通过使用本教材学习，达到使“三类人员”能进一步加强对安全生产新政策和新法规的学习和了解，从而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全面提高整个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本教材在编排上力求体现两个特点：1.时效性强。

自2007年以来，国务院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陆续出台的《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关于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多项新法规在教材中均有所体现。

2.针对性强。

教材在编排顺序及内容取舍上，都尽量结合“三类人员”的实际工作需要，做到有的放矢。

由于编写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尚属首次，教材中肯定存在不足，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内容概要

本教材正是为了配合各施工企业及相关培训单位更好地开展“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的继续教育工作而编写的。

本教材将最新颁布的安全生产法规及各项管理规定分别编入各相关章节，通过使用本教材学习，达到使“三类人员”能进一步加强对安全生产新政策和新法规的学习了解，从而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全面提高整个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本书是为了配合各施工企业及相关培训单位更好地开展“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的继续教育工作而编写的。

全书分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适用法律法规概述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概述两部分，共十九章，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工程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建筑工程重大事故案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施工现场消防管理制度，环境保护与卫生防疫管理制度等。

书籍目录

绪论 一、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 二、建筑业安全生产工作目标第一部分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适用法律法规概述 第一章 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度 一、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 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 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 第二章 建设工程安全管理责任体系 一、建设单位安全责任 二、设计单位安全责任 三、监理单位安全责任 四、施工设备供应和安装单位安全责任 五、施工单位安全责任 第三章 法律责任 一、注册执业人员的法律责任 二、设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三、出租方的法律责任 四、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法律责任 五、施工单位法律责任 第四章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 一、《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概述 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 三、《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实施意见》 四、《关于严格实施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的若干补充规定》 第五章 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编制 一、基本规定 二、建设部《建设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三、建筑施工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编制案例 四、项目经理部安全应急预案案例 五、施工现场各类应急预案案例 附表 应急救援预案常用表格 第六章 建筑工程重大事故案例 一、河南省安阳市“5·12”特大施工伤亡事故 二、南京市“10·25”特大施工伤亡事故 三、上海市沪东“7·17”龙门起重机倒塌特大事故 四、重庆市綦江县“1·4”虹桥特大垮塌事故第二部分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概述 第七章 安全生产管理主要内容 一、安全生产管理的主要任务 二、安全生产管理原则 三、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 四、生产班组安全生产管理 五、安全技术管理 六、外施队安全生产管理 第八章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一、各级管理人员安全责任 二、职能部门安全生产责任 三、班组长安全生产责任 四、特殊工种安全生产责任 五、一般工种安全生产责任 第九章 安全管理协议书 一、工程承包安全管理协议 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三、总包与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合同书 第十章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一、安全检查内容与要求 二、安全生产检查标准 三、安全生产验收制度 第十一章 安全生产教育管理制度 一、教育对象和培训时间 二、教育内容、形式及计划 三、安全教育档案管理 四、《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暂行规定》 五、《中央管理的建筑施工企业（集团公司、总公司）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实施细则》 附表 安全生产教育管理常用表格 第十二章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一、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第十三章 施工现场消防管理制度 一、消防管理责任制 二、消防管理制度 三、“三级”动火审批制度 四、临时设施防火管理制度 五、消防器材配置标准 六、日常防火教育制度 七、防火检查登记制度 八、宿舍防火管理制度 九、易燃易爆物品管理制度 十、安全用电管理制度 十一、值班巡逻制度 十二、动火作业管理制度 十三、易燃杂物清理制度 十四、消防档案管理制度 十五、灭火器日常管理制度 十六、项目经理部消防安全责任书（范本） 附表 施工现场消防管理制度常用表格 第十四章 环境保护与卫生防疫管理制度 一、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二、环境保护岗位责任制 三、卫生防疫管理制度 四、环境卫生管理网络图 五、食堂卫生管理制度 六、宿舍、厕所、浴室管理制度 附表 环境保护与卫生防疫常用表格 第十五章 机械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一、施工设备管理制度 二、大型设备安全装拆管理制度 三、安全检查制度 四、使用与维修管理制度 五、机械设备租赁管理制度 六、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 七、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 附表 机械设备安全管理常用表格 第十六章 施工现场安全色标管理制度 一、安全色及安全标志规定 二、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第十七章 临时用电管理制度 一、安全技术交底制度 二、安全检查评估制度 三、安全教育制度 四、电器及电气料具使用制度 五、电气设备保养维修制度 六、工作监护制度 附表 临时用电管理常用表格 第十八章 伤亡事故处理 一、事故等级划分 二、伤亡事故报告 三、伤亡事故调查 四、伤亡事故处理 五、伤亡事故统计 六、伤害事故防范方案 附表 伤亡事故处理常用表格 第十九章 劳动保护管理制度 一、劳动保护工作制度 二、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工作责任制 三、职业病防治管理制度 四、有害作业防护措施 五、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六、“三宝”（安全网、安全帽、安全带）安全使用制度 七、建筑施工人员个人劳动保护用品使用管理制度 附表 劳动保护管理常用表格附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适用法律法规速查 附录1 法律法规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有关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有关规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有关规定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有关规定 五、《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六、《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附录2 各部委相关文件 一、关于学习贯彻《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的实施意见 二、《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 三、《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 四、《关于加强汛期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五、《关于进一步改善建筑业农民工作业、生活环境,切实保障农民工职业健康的通知》 六、《关于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若干意见》 七、《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

章节摘录

国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对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

(一)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职责 1. 承担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具体职责是：(1) 研究提出安全生产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措施的建议；(2) 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安全生产工作；(3) 组织国务院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检查；(4) 参与研究有关部门在产业政策、资金投入、科技发展等工作中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工作；(5) 负责组织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6) 组织协调特别重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7) 指导协调全国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8) 承办国务院安委会召开的会议和重要活动，督促、检查安委会会议决定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9) 承办国务院安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2. 综合管理全国安全生产工作。

组织起草安全生产方面的综合性法律和行政法规，研究拟订安全生产工作方针政策，制定发布工矿商贸行业及有关综合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研究拟订工矿商贸安全生产标准，并组织实施。

3. 依法行使国家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和监督有关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制定全国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定期分析和预测全国安全生产形势，研究、协调和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

4. 依法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权。

依法监察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情况；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矿企业依法进行查处；组织煤矿建设工程安全设施的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

对设在各地的煤矿安全监察局及煤矿安全监察办事处进行管理。

5. 负责发布全国安全生产信息，综合管理全国生产安全伤亡事故调度统计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分析工作；依法组织、协调重大、特大和特别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并监督事故查处的落实情况；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

6. 负责综合监督管理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

7. 指导、协调全国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组织实施对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进行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安全培训、安全咨询等社会中介组织的资质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

8. 组织、指导全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煤矿安全监察人员的安全培训、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并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工作和生产经营单位主要经营管理者、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工作。

9. 负责监督管理中央管理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工矿商贸企业贯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